

华资实业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 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对公司提出的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即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发表意见如下：

中准所有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以及良好的职业操守。多年来在为公司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续聘中准所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2020 年 4 月 20 日

张毅_____ 徐勇_____ 于洋_____